

序_犯罪小說家_保羅·克利夫_九九藏書

read.99csw.com/book/10377/374616.html

99%

序

序

獻給羅伯特女士，我最親愛的老師

「魔鬼就潛伏在細節中。」傑瑞說。說這話時，傑瑞就是魔鬼，這些天所有細節都變幻莫測，很難摹擬和重繪。他能回想起那個女人的臉，她張開嘴巴，卻只能發出一聲「噢」。當然，臨終之前，人們永遠不知道該說什麼。據說奧斯卡·王爾德在辭世之前盯著床前的窗簾，他說那些窗簾是多麼醜陋，他正在和它們決一死戰，只有其中的一個才能走，另一個留下。不過，傑瑞也記得在哪兒讀過，沒有人敢肯定王爾德是不是真的說了這些話。想象一下，要是傑瑞也潛入王爾德的家中，用刀將他釘在牆上，恐怕他也不會說出什麼發人深省、精闢有力的遺言來，也許他會說：「這一刀比我預料的要更加痛苦。」不過，這句話也不會被歷史書記錄下來。

他思緒紛飛，但他不喜歡這種感覺，十分不喜歡。

一個女警官盯著他，臉上的表情像是她收留了一隻受傷的貓咪。她二十五六歲，生了一張可以喚醒他體內邪欲的臉龐。她雙腿筆直而修長，金髮齊肩，身體曲線婀娜，穿著緊身黑色短裙和修身的深藍色上衣，一雙湛藍的眼眸惹得他心神蕩漾。她拇指不停地揉擦著無名指，撫弄著老繭，這種老繭他曾在一个吉他手的手上見過。另一個穿著制服的男警察靠在牆上，粗壯的雙臂交叉在胸前，上唇留著二十世紀八十年代電視上的警察才留的鬍鬚，腰間系著武裝帶，上面掛著槍械等管制工具。他看起來一副無所事事的模樣。

傑瑞繼續說：「女人大約三十歲，估計與實際年齡相差不過一歲。她的名字叫蘇珊，但總喜歡把『珊』寫成『姍』。現在的人們喜歡以各種千奇百怪的方式寫字，我把這一切都歸咎於手機。」他等著她點頭同意，但她沒有，男警察也只是靠著牆壁，毫無表示。他意識到自己的思緒再次紛飛飄蕩了。

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氣，雙手抓緊椅子的扶手，改變了一下姿勢，好讓自己更舒服些。他閉上了眼睛，定氣凝神，把遊離的思緒拉回來，重新回想那個會把「珊」寫成「姍」的蘇姍。那個蘇姍會將一頭烏髮紮成一個馬尾辮，皮膚曬得黑黝黝的，臉上洋溢著迷人的微笑。即便是凌晨三點，蘇姍也不會將門上鎖。那時候，傑瑞的鄰里都是不會在夜間鎖門的。不過，三十年了，什麼都變了，傑瑞也變了。但回到當時，簡訊和互聯網還沒有影響到英語語言，人們也不像現在那樣疑心重重。或者，他們也只是比較懶而已。他還不知道這些，他只知道，她的房子太容易進去了，容易到讓他不可置信。他當時十九歲，蘇姍是他的夢中情人。

「我仍然能體會到那一刻的感覺。」傑瑞說，「我的意思是說，沒有人會忘記第一次奪去他生命的瞬間。在那之前，我站在她家後院，張開雙臂，好像能將月亮攬入懷中。再過幾天就是聖誕節了。那真是一年當中最漫長的一天，我還記得那個晴朗的夜空，百萬英里之外的星辰讓今夜化為永恆。」他閉上眼睛，彷彿回到了那個夜晚，甚至還能嗅到那晚空氣散發的氣息。「我還記

得，當時我想，在這個夜晚有人降生，有人死去，」他說道，雙眼仍然緊閉著，「但星辰是不會在意的。連星辰都不是永生的，何況這白駒過隙的人生。這該死的哲學啊。我還記得當時尿急，就在她的車庫後面撒了一泡尿。」

他睜開眼睛，說話時喉嚨有點兒痛，手臂也一直覺得痒痒的。他面前放著一杯水。他抿了一口，抬眼看著倚靠在牆上的男警察，男警察正面無表情地盯著傑瑞，看上去像是寧可在執行任務時被人開槍打死，也不願聽他在這裏啰嗦。傑瑞知道，懺悔的日子終於還是來臨了，他只是希望能夠得到赦免。這就是他在這裏的原因。只要被赦免，他就還能獲得救贖。

「你知道我是誰嗎？」女人問。他忽然意識到，她是要告訴他她並非警察，而是被害人的女兒或者妹妹。他盯著她，好像要把它扒光似的，然後幻想將她置於空無一人的家中或車庫裡，或是夜晩人跡稀少的大街上。

「傑瑞？」

他甚至可以用她的一頭秀髮勒死她，讓她四仰八叉地倒在地上。

「傑瑞，你知道我是誰嗎？」

「我當然知道。」他兩眼直勾勾地盯著她，「不過現在能麻煩你讓我把話說完嗎？這就是為什麼你會在這裏，不是嗎？你不就是想聽到那些細節嗎？」

「我在這裡是因為——」

他舉起一隻手。「夠了。」他鏗鏘有力地說。她嘆了口氣，跌坐在椅子上，好像這個詞她已經聽到過數百次。「即便是怪物，也應當有發言權。」他說。他已經忘記了她的名字。偵探……還是什麼人，他心裏想，就當她是偵探賽納瑞爾吧。「誰知道我明天會記得什麼？」他邊問邊拍了一下頭，期待這一下能發出像敲擊木頭一樣的聲音。他父母曾用過一張桌子，邊緣是厚厚的木頭，中間卻是空的。他常常敲那張桌子，很喜歡聽到那一聲接一聲的沉悶敲擊聲。他在想那桌子後來到哪裡去了，心裏納悶父親是不是把它賣了，好多買幾瓶啤酒。

「拜託，你需要冷靜。」賽納瑞爾偵探說。她錯了，他不需要冷靜。如果有什麼事值得他聲嘶力竭地大喊，也只是為了清晰明朗地表達自己。

「我很冷靜。」他告訴她，又用手拍了一下頭，這又讓他想起他父母曾經用過的那張桌子。

「有什麼不對嗎？」他問，「你傻呀？這個案子會讓你成就一番事業，」他說，「可你還坐在那裡，像個一無是處的妓女。」

她的臉一下子紅了，眼眶裡盛滿淚水，但沒有滴落。他又喝了一口水潤潤喉嚨，動作從容瀟洒。房間里靜寂無聲。倚牆而立的警察換了一種姿勢交叉雙臂。傑瑞思忖著剛才說過的話，看看有沒有說錯的地方。「聽著，實在抱歉，我說了那些話。我有時也會口不擇言的。」

她用手擦擦眼睛，趁著淚水還沒滴落前擦乾它們。

「我可以繼續說了嗎？」他問。

「如果你覺得很開心，儘管繼續。」她說。

開心？不，他這樣做不是為了開心，只是為了讓自己好受一些。他回想起三十年前那個夜晚：「我想我必須把鎖撬開，所以我一直在家練習。那時我還和父母住在一起，他們出門後我就開始練習撬後門的鎖。我上大學的時候，一個朋友曾教我怎樣撬鎖，他說，學會了撬鎖就像擁有了一把開啟世界之門的鑰匙。對我來說，蘇珊就是世界。我花了足足兩個月時間才學會撬鎖。但我也

很緊張，萬一我去她家，門鎖要是完全不一樣的話我該怎麼辦？結果呢，一切都是徒勞，因為我到了那裡以後才發現她的門根本沒鎖。我想，儘管那天和今天都充滿了狂風驟雨，但那天還是有所收穫的。」

他又喝了一口水，沒有人搭腔。他繼續說：「我甚至從來都沒有懷疑過。門沒有鎖，這是一個徵兆，而我充分地把握住了它。我隨身帶著一個小手電筒，所以不會撞到牆。蘇姍的男友曾和她住在一起，但幾個月前就搬出去了。他們老是打架，我家就在對面，所以可以聽得真真切切。我敢肯定，不管蘇姍做了什麼，在她男友的眼裡都是錯的。我以前總會想她，想象她裸體會是什麼模樣。我必須知道，你明白嗎？我必須知道她的皮膚是多麼細嫩，她的頭髮是多麼柔順，她的嘴唇又是多麼可口。這讓我覺得痒痒的——用這個詞描述當時的感覺真是再好不過了，這種痒痒的感覺都快要把我逼瘋了。」他說著用手撓起手臂來，一隻蚊子或者蜘蛛咬了他一口，弄得他痒痒的，也快要把他逼瘋了。「那真是一年中最漫長的一個夜晚，我在凌晨三點鐘走進她家，手裡握著一把刀，這樣我就可以剜掉這塊痒痒肉。」

他真的這麼做了。他穿過她家的門廳，找到她的臥室，然後站在門口。他也像這樣站在門外過，但那時他還能面朝星辰，此刻他面前卻只是一片黑暗。從那以後，黑暗一直裹挾著他。

「她甚至沒有醒。我是說，她沒有馬上醒來。我的眼睛適應了黑暗。鬧鐘發出的微光和外面的路燈透過薄薄的窗簾照亮了房間的一角。我走近她的床，蹲在旁邊，等著。我一直信奉著一個理論，那就是如果你一旦動手了，這人就醒了。我等了三十秒，然後用刀抵住她的喉嚨。」他這樣對他們說，賽納瑞爾偵探向後退了一步，臉上又是一副泫然欲泣的模樣，而那位男警察仍然無動於衷。「我的手可以觸碰到她的呼吸，她的眼睛……她的眼睛睜得大大的，滿是驚恐，這讓我感覺……」

「我知道關於蘇姍的一切。」賽納瑞爾偵探說。

傑瑞想努力克制，但還是覺得有些尷尬。這就是殘忍的副作用了——他之前就把一切都告訴過她，但自己不記得了，包括那些細節，那些難以摹擬和重繪的細節。

「沒關係，傑瑞。」她說。

「你說『沒關係』是什麼意思？我殺了那個女人，而且她還是我後來眾多受害者的第一個，我殺了很多人，我將因此而受到懲處。惡魔需要懺悔，也需要被救贖，這樣的話，在這宇宙間他將不會再受到懲罰，他也能好受一些。」

偵探從地上撿起一個手提袋，把它放在腿上。她拿出一本書遞給他：「你知道這本書嗎？」

「我應該知道嗎？」

「讀一下封底。」

書名叫《聖誕節謀殺案》。他把書翻過來，第一行寫的是「蘇姍將會改變他的生活」。

「這他媽到底是什麼？」

「你不認識我了，對嗎？」她說。

「我——」他說，但接著就不作聲了。有些東西——他好像回想起了有些東西，他看著她的拇指磨蹭著無名指上的老繭，感覺有些似曾相識，他認識的一個人以前肯定經常做這個動作。「我應該認識你嗎？」他問。但答案是肯定的，他應該認識她。

「我是伊娃，你的女兒。」

「我沒有女兒。你是警察，你騙我！」他說道，儘力壓制著語氣里的怒火。

「我不是警察，傑瑞。」

「不！不！如果我有女兒，我當然會知道的！」他說著，猛地抬手拍桌子。那個靠在牆上的男警察向前邁了幾步，這時伊娃扭頭看他，叫他等等。

「傑瑞，請看一看這本書。」

他沒有看書，也沒看別的，只是死死瞪著她，隨後閉上了眼睛。他感到有些恍惚，不知道生活怎麼變成這樣。一年半之前一切都很好，不是嗎？可哪些是真的，哪些又不是呢？

「傑瑞？」

「伊娃？」

「是的，傑瑞，我是伊娃。」

他睜開雙眼，盯著那本書。他以前看見過這本書的封面，但不記得是否讀過。他看著作者的名字，有些熟悉。這是……但他想不起來了。

「亨利·卡特。」他大聲讀出這個人名。

「這是筆名。」他女兒說。他的女兒貌美如花、秀麗可愛，卻有一個怪物般的父親，就在剛才，這個令人厭惡的老男人竟然還在琢磨著要是把她壓在身下，她不知感覺如何。他為自己有這樣的想法感到噁心。

「我不……這是……這是你嗎？是你寫的嗎？」他問，「是我告訴了你一切，然後你寫了這本書嗎？」

她看起來很憂慮，即便耐心的外表也掩蓋不了。「是你，」她說，「這是你的筆名。」

「我不懂。」

「是你寫了這本書，此外還寫了十二本。你還是個青少年的時候就開始寫作了，一直沿用亨利·卡特這個筆名。」

他困惑不已：「你說是我寫的，是什麼意思？我為什麼要向世人坦承我做過什麼？」他忽然回過神來，記憶在腦海中湧現。「我去坐牢了？出獄以後寫了這些書？但是之後……怎麼會……時間上也不對……我還是不懂。你真的是我女兒？」他問。隨後他想起來了，他的伊娃，只不過伊娃才十歲，不是二十來歲。他的女兒會叫他「爸爸」，而不會直呼其名，叫他「傑瑞」。

「你是犯罪小說家。」她說。

他不相信她的話，他為什麼……她不過是個陌生人。不過……「犯罪小說家」這個名頭似乎完全符合他的身份，就像戴上一副舒適的手套，他知道她所說的是真的。當然，這是真的。他寫了十三本書，這是個不吉利的數字，有時候這種迷信還是有點兒靈驗的，所以他就倒霉了，不是嗎？他正在寫另一本書，那是一本日記。不，不單單是本日記，更是狂想錄，是他自己的「狂人日記」。他環顧四周，發現它不在身邊，也許他把它弄丟了。他翻了幾頁伊娃遞給他的書，但一個字也沒有看進去。「這是很早以前寫的。」

「你出版的第一本書。」她說。

「書出版時你只有十二歲。」他告訴她。不過先等一下，這怎麼可能，他的記憶里伊娃怎麼會只有十歲？

「我在上學。」她說。

他盯著她的手，發現有一枚結婚戒指，然後又看看自己的手，他的手上也有一枚。他想打聽一下他妻子的情況，但又不想讓人把他當作大傻瓜。尊嚴是阿爾茨海默病從他身上奪走的唯一一件東西。「我是不是老忘記你？」

「時好時壞吧。」她像背答案似的說。

他環視了一下房間：「我們在哪兒？我在這裡是不是因為我對蘇珊做了什麼？」

「沒有什麼蘇珊。」警察說，「我們在城裡發現了你。你迷路了，而且神志不清。我們打電話叫來了你女兒。」

「沒有蘇珊這個人？」

「沒有蘇珊。」伊娃說著，又拿起手提包，取出一張照片來。「這是我們的合影，」她說，「一年前拍的。」

他注視著照片，照片中的女人正是此刻跟他說話的女人，她正坐在沙發上，抱著吉他，燦爛地笑著。坐在她身旁的人是傑瑞，是一年前的傑瑞，那時他只是忘記帶鑰匙，偶爾忘記自己的名字。他仍在寫書，生活美滿，但那是他心智正常的最後一年。隨後，他弄丟了自己，思維和記憶逐漸扭曲，殘缺不全。他把照片翻轉過來，背後寫的是「世上最驕傲的爸爸」。

「拍照那天，我對你說我賣掉了我的第一首歌。」她說。

「我記得。」他說，其實他不記得了。

「好。」她笑著說，但笑容里滿是淒楚。讓女兒看到他失魂落魄的模樣，這讓他心如刀割。

「我想回家了。」他說。

她看向那位警察。「可以嗎？」她問。警察說可以。

「你得跟療養院商量一下。」警察說，「讓他們保證這種事情不再發生。」

「療養院？」傑瑞問。

伊娃看著他：「就是你現在住的地方。」

「我以為我們會回家呢。」

「那就是你的家。」她說。

他哭了起來，因為他終於回想起了當時的情形——他的房間、護士、花園，他一個人悵然若失地坐在陽光下，形影相弔。他不知道自己哭了，直到眼淚掉在桌面上，打濕了一片。那位警察不忍再看，把目光移到別處。女兒走了過來，伸出胳膊抱住了他。

「一切都會好的，傑瑞，我保證。」

但他仍然想著蘇珊，回味著殺死她的感覺，然後又將它化作一個一個字寫下來。他回想著那一夜裏挾著他的黑暗。